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 第四届“郑州企业家日”系列活动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郑财磋商采购-2026-86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 第四届“郑州企业家日”系列活动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郑财磋商采购-2026-86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正观传媒科技（河南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1 人，营业收入为1290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8.0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正观传媒科技（河南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